

云南临沧鑫圆锆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临沧鑫圆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6 月 12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并于 2019 年 6 月 1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股东及子公司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呈贡支行申请 4,000.00 万元授信额度，期限为一年，并以公司全资子公司昆明云锆高新技术有限公司、云南东昌金属加工有限公司、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云南东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的部分房产、土地使用权及公司控股股东临沧飞翔冶炼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抵押给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呈贡支行，为上述 4,000.00 万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期限为一年。

公司董事长包文东先生系关联交易对手方云南东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为临沧飞翔冶炼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实际控制人，作为关联董事，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0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锆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及子公司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二、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收购云南拜特科技

有限公司 90%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锺业智能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35.12 万元收购自然人黄兴检先生对云南拜特科技有限公司的认缴注册资本 4500 万元、实缴注册资本 540 万元，占云南拜特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比例的 90%。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0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锺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云南拜特科技有限公司 90%股权的公告》。

特此公告。

云南临沧鑫圆锺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20 日